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2月26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田控股”）关于增持公司股份的通知，现将相关增持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人

本次增持人为公司控股股东广田控股。

二、本次增持的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增持方式	增持时间	增持均价 (元/股)	增持股数 (股)	增持股数占公 司总股本比例	增持金额 (万元)
广田控股	集中竞价交易	2016年12月26日	9.27	6,317,810	0.4075%	5,859.03

三、增持的目的及计划

基于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和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资本市场的乐观判断，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以及市场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广田控股计划在2016年12月26日至2017年06月25日期间，拟使用自有资金不低于2亿元人民币（含本次已增持金额在内）且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含本次已增持金额在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择机增持公司股份，增持价格不高于16元/股，预计累计增持公司股份不低于1,250万股（含本次已增持股份在内）。

四、本次增持前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本次增持前，公司实际控制人叶远西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92,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38%；公司控股股东广田控股持有公司 585,6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7.77%；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公司股份 777,6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16%。本次增持后，叶远西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92,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38%；广田控股持有公司股份 591,917,81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8.18%；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公司股份 783,917,81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56%。

五、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承诺：

(1) 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并严格遵守有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短线交易等行为。

(2) 广田控股承诺对于本次增持期间所增持的股份（含本次增持的股份在内）限售期为三年，即自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之日起三年内不减持。

3、广田控成本次增持公司股份的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4、公司将持续关注广田控股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七日